

110 學年度設計科學研究所博士班-設計組報到流程

日期：110 年 05 月 10 日 (星期一)

時間	流程	地點
10:00-10:20	報到	經營大樓 3 樓 301 室
10:20-11:20	指導教授研究專長介紹	

★繳驗證件說明

1. 錄取生報到當天，請攜帶**國民身分證**以利核對身分，並繳交**學位證書正本**或符合同等學力報考資格之證明文件**正本**(正本驗畢發還)及**影本一份**(影本須加蓋與正本相符合章)。
2. 應屆畢業生若尚未取得學位證書者，請填具**延遲繳交切結書**，並於切結書設定為**110 年 7 月 31 日前**補繳學位證書。
3. 持境外學歷證件之錄取生，須繳交已加蓋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戳記之學歷證件、歷年成績單及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入出境記錄。
4. 逾期未報到者，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。